

十、企业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浦口区教育局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浦口区学校 2025 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 （浦口区学校 2025 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工程管理服务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4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7 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浦口区教育局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浦口区学校 2025 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 浦口区学校 2025 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，属于（工程管理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建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6人，营业收入为6029.1344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80.50076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- 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建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7 日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（2017）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1. 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浦口区教育局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浦口区学校2025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浦口区学校2025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工程管理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市浦口区教育局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9人，营业收入为20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

（盖章）：

日

期：

2025.10.17



十、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浦口区教育局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浦口区学校 2025 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浦口区学校 2025 年工程类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（结算审计）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工程管理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永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4394.796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48.26544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永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7 日

